

乌海市海南区红十字会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3 年 1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事业运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增量情况说明
- 五、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七、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0、项目支出表
- 11、项目绩效目标表
- 12、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一) 部门主要职能

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统一的红十字组织，以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促进人类和平进步事业为宗旨。

(二) 部门主要职责

开展备灾救灾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进行应急救援；普及卫生救护和防病知识，进行初级卫生救护培训，组织群众参加现场救护；参与输血献血工作，推动无偿献血；组织造血干细胞捐献和人体器官(组织)与遗体捐献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乌海市海南区红十字会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包括：区属事业单位预算。

(一) 部门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海南区红十字会现有编制数 4 名，实有在编在岗 4 名全部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其中常务副会长 1 名副会长 2 名，监事长 1 名，较上年度人数无变化。

(二) 乌海市海南区红十字会所属单位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乌海市海南区红十字会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预算总收入为 165.50 万元，其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5.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日常运转、人员工资支出及开展红十字救护培训。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97.78 万元，增长 144.39%。主要原因：一是工资增加。二是社会保障基数增加。

2023年，本部门预算总支出为165.50万元，其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165.5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日常运转、人员工资支出及开展红十字救护培训。比2022年预算增加97.78万元，增长144.39%。主要原因：一是工资增加。二是社会保障基数增加。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预算总收入165.50万元；其中：

1、本年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5.50万元，占比100%，比2022年预算增加97.75万元，增长144.39%，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工资增加。二是社会保障基数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比0%，比2022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无政府性基金；事业收入0.00万元，占比0%，比2022年预算0万元，增长0%，增加的主要原因：无事业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比0.00%，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比0.00%，与上年持平；单位资金收入0.00万元，占比0.00%，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00万元，占比0.00%。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占比0.00%，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比0.00%，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比0.00%，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0.00万元，占比0.00%，与上年持平。

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占比 0.00%，与上年持平；

(二) 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预算总支出为 165.5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97.75 万元，增长 144.39%，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工资增加。二是社会保障基数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55.20 万元，占比 93.78%；项目支出 10.3 万元，占比 6.22%。主要用于机构运转、人员工资、开展红十字救护培训工作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预算规模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165.5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5.50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万元，占比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比 0.00%；上年结转 0.00 元，占比 0.00%。较上年预算增加 97.75 万元，增长 144.39%，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工资增加。二是社会保障基数增加。

(二) 财政拨款预算结构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支出数为 165.50 万元，具体结构情况如下：

1、按单位划分：

海南区红十字会本级 165.50 万元；

2、按支出功能分类划分：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32 万元，占支出的 3.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51.44 万元，占支出的 91.50%；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74 万元，占支出的 5.2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65.5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97.75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51.44 万元，比上年增加 91.13 万元。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7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社会保障支出。此项支出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 5.76 万元，增长 100%，增加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1.10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缴纳。此项支出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 5.49 万元，增长 97.86%，增加原因是社会保障缴纳基数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5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职业年金。此项支出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

数增加 2.74 万元，增长 97.51%，增加原因是职业年金缴纳基数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 行政运行(项)：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29.03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支出。此项支出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 77.14 万元，增长 148.66%，增加原因是红十字培训次数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2 万元。其中：

(1)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32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费用支出。此项支出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 2.52 万元，增长 90%，增加原因是医疗缴纳基数提高。

3、住房保障支出(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8.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3 万元。其中：

(1)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8.74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此项支出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 4.13 万元，增长 89.59%，增加原因是公积金缴纳基数提高。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5.2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89.48万元,增长136.15%,其中:

(一)人员经费140.0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80.36万元,增长134.54%,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19.9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31万元,增长13.13%,主要是由于:工资上调。

津贴补贴20.58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27万元,增长下降5.81%,主要是由于:津贴补贴下降。

奖金63.0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1.87万元,增长5155.83%,主要是由于:奖金增加。

绩效工资5.6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51万元,增长80.19%,主要是由于:绩效工资增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1.1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49万元,增长97.86%,主要是由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上调。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1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03万元,增长23.08%,主要是由于: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减少。

住房公积金8.7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13万元,增长89.59%,主要是由于: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01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退休费5.7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76万元,增长100%,主要是由于:新增退休人员。

(二) 公用经费 9.3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37 万元,增长 56.35%, 主要包括:

办公费 0.5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06 万元,下降 10%,主要是由于: 节约办公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70 万元, 下降 100.00%, 主要是由于: 公车上交。

培训费 1.88 万元,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88 万元, 增长 88.00%, 主要是由于: 红十字救护培训次数增加。

邮电费 0.13 万元,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06 万元, 增长 85.71%, 主要是由于: 邮电费增加。

工会经费 1.50 万元,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70 万元, 增长 87.5%, 主要是由于: 工会经费增加。

福利费 1.88 万元,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88 万元, 增长 88.00%, 主要是由于: 福利费增加。

其他交通费用 3.42 万元,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62 万元, 增长 90.00%, 主要是由于: 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也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也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0.00万元，占总支出的0.00%，其中本年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00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00万元。剔除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后，同比口径对比，本年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无变化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其中：本年拨款安排0.00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00万元。剔除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因素，同比口径对比，本年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比上年预算数无变化。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其中：本年拨款安排0.00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00万元。剔除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因素，同比口径对比，本年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预算较上年预算无变化。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经费0.00万元，本部门无此项支出。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其中：本年拨款安排0.00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00万元。剔除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因素，同比口径对比，本年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较上年预算无变化。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35 万元，其中：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 0.54 万元、邮电费 0.13 万元、培训费 1.88 万元、工会经费 1.50 万元、福利费 1.8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42 万元。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比上年增加 3.37 万元，增长 56.35%，主要是由于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次数增加。

二、事业运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事业运转经费，是指各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3年本部门下属事业单位事业运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00万元，其中：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0.00万元、邮电费0.00万元、培训费0.00万元、工会经费0.00万元、福利费0.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00万元。

310资本性支出类：房屋建筑物购建0.00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00万元、专用设备购置0.00万元、基础设施建设0.00万元、大型修缮0.00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0.00万元、物资储备0.00万元、土地补偿0.00万元、安置补助0.00万元、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0.00万元、拆迁补偿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00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0.00万元、文物和陈列品购置0.00万元、无形资产购置0.0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00万元。

2023年本部门下属二级事业单位事业运转经费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由于行政单位部分无需填写，最后写说明，本单位为行政单位，无事业运转经费，无此项内容说明。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其中货物类0.00万元、工程类0.00万元、服务类0.00万元。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中：

- 1、货物类预算0.00万元，占比0.00%，较上年无变化。
- 2、工程类预算0.00万元，占比0.00%，较上年无变化。

3、服务类预算 0.00 万元，占比 0.00%，占比 0.00%，较上年无变化。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增量情况说明

1. 公务用车及大型设备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共有车辆 0.00 辆，其中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0.00 辆、调研用车 0.00 辆、业务用车 0.0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辆、执法执勤和综合执法用车 0.0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 0.00 辆。较上年无变化。

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00 台（套），较上年无变化。

2. 房屋建筑物情况：

房屋建筑面积 0.00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0.00 平方米、业务用房 0.00 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00 平方米，较上年无变化。

3、2023 年国有资产配置计划

2023 年计划新增资产 0 台/件/组。其中：家具用具类配置计划 0 件/组，资金预算 0 万元；办公设备类配置计划 0 台/组，资金预算 0.00 万元；计算机类设备（包含机房用安全设备等）配置计划 0 台，资金预算 0.00 万元；计算机软件配置及升级计划 0 项，资金预算 0.00 万元；专用设备等 0 台/件，资金预算 0.00 万元。车辆配置计划 0 台，资金预算 0.00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配置计划 0 台，资金预算 0.00 万元。

2023 年配置计划中单价 200.0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200.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2023 年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0.00 万元，全部纳入预算管理。较上年无变化。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3 个，设置项目绩效指标 3 项，从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等多方面对预算项目进行综合绩效管理。涉及一级指标 3 项，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 7 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包括 22 项具体指标。

公开绩效目标 3 个，涉密不进行公开的项目 0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10.30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

七、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 2023 年预算绩效目标编制要求，我们围绕部门职能职责设置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从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对部门预算进行综合绩效管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 3 项主要年度任务，填报整体绩效目标预算 10.30 万元，设置部门整体绩效三级指标 22 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各单位从各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各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各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专项性支出。

八、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经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指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事业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事业单位（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4020194

联系人：张淑娥 联系电话：4020194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备注：1、预算公开表见附件

2、按预算公开编制要求，预算公开报告的计数单位为万元，而 2023 年预算编制是以元为计数单位，因此小数点后第二位存在四舍五入的差异。